东城区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2018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编制的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收费及减免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概况

根据《条例》要求，2008年5月1日起我办开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此，我办专门配备了2名兼职工作人员，设立了区外侨办综合科为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窗口，制定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年内对领导干部和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培训2次、培训26人次，办领导组织召开政府信息公开专题工作会2次，研究部署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升全办公开意识，提高业务水平。截至2018年底，我区外侨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

二、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领导和考核监督情况

2018年以来，我办在人手少、任务重的情况下，坚持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间断。外侨办建立以主任、党组书记谢霄鹏为组长，副主任罗海珊为副组长，综合科周文彬、刘颖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日常信息工作由组长、副组长指导和把关，综合科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更新、网站维护、组织协调等日常工作，政务公开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全员参加区公开办组织的培训。由于“外事无小事”的部门性质，我办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明确信息公开的目标、任务和工作机制，严格执行“公开前必审查”的工作程序，保证公开信息真实安全，及时有效。

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公开情况**

本办2018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2条，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100%。外事侨务工作动态信息率100%.

**（二）公开渠道**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本办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方面采用多样的政务公开形式。除抓好区外办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建设以外，还重点抓好一网（数字东城网站）、一线（电话服务热线）、一微（北京外事微信公众号）的建设，纸质版公开文件可通过东城区政府信息大厅、东城区档案馆、东城区图书馆查阅，方便不同人群通过不同渠道都能方便了解有关政府信息。

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办每月及时上报依申请公开数量，今年以来我办接到依申请公开3件，其中一件，申请人最终因个人原因取消，另两件，我办按照答复要求，在规定工作日内，合法合规的对依申请件做好登记、研究、答复、系统上报等工作。未出现因答复不妥、不合要求引起的行政复议现象。

五、咨询情况

2018年，本办共接受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400余人次。其中，现场咨询100余人次，占总数的25%；电话咨询300余人次，占总数的75%。咨询比例较多的几个问题依次是：APEC商务旅行卡办理、因公出国境、华侨子女上学、侨眷身份认证等。

六、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2018年，未发生针对我办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未发生针对我办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此外，也未收到各类针对我办政府信息公开事务有关的申诉案（包括信访、举控）。

七、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目前，尽管外侨办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十分重视，并结合实际不断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和水平上，但在具体工作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如人手少缺乏专职的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与全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配合程度不够、重点不够突出等问题。为解决当前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我办将积极从以下方面加以改进：

**一是**提高认识，加强教育，进一步认识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把信息公开工作摆在突出位置。要增强全办信息公开意识，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保证政务公开工作持之以恒，不断完善和拓展。

**二是**突出重点，进一步扩大信息覆盖面，增强多种公开渠道综合利用的系统性、科学性。对公众需求量大、普遍关注的政府信息集中进行梳理，丰富与群众息息相关的信息的公开范围，加大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网站、政务微信平台等资源整合力度，为群众提供更多的服务类信息。

**三是努力扩大政务的公众参与。**积极推进通过政府信息公开让公众更大程度参与政府政策制定和社会治理，大力推进重要政策解读和政策制定工作同步考虑、同步安排，提高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可读性和权威性，加强重大政务舆情回应工作，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搭建公众参与政策制定、执行和监督的桥梁，畅通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渠道。

**四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情况。继续推进政务舆情回应机制建设，及时关注重大政务舆情变化，做好侨务、涉外突发应急事项等舆情回应工作。

2019年3月

|  |
| --- |
| 东城区外侨办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
| （ 2018年度） |
|  |  |  |
| 填报单位（盖章）：东城区外侨办 | 　 | 　 |
| 统 计 指 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82 | 　 |
|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 0条 | 　 |
|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 0件 | 　 |
| （二）重点领域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2条 | 　 |
| 其中：主动公开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信息数 | 0条 | 　 |
| 主动公开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计划、项目开工和竣工情况，保障性住房的分配和退出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专项检查整治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环境核查审批、环境状况公报和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招投标违法违规行为及处理情况、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依法应当招标的项目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生产安全事故的政府举措、处置进展、风险预警、防范措施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批准、征收集体土地批准、征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公示、集体土地征收结案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和收费标准调整的项目、价格、依据、执行时间和范围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本市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中的警示信息和良好信息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政府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结果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行政机关对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进行监督管理的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市人民政府决定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数 | 条 | 　 |
| （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82条 |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二、回应解读情况 | 0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次 |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次 |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次 |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
|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篇 | 　 |
|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次 | 　 |
|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次 | 　 |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 （一）收到申请数 | 2件 | 　 |
| 1.当面申请数 | 0件 | 　 |
| 2.传真申请数 | 0件 | 　 |
| 3.网络申请数 | 0件 | 　 |
| 4.信函申请数 | 2件 | 　 |
| （二）申请办结数 | 2件 | 　 |
| 1.按时办结数 | 2件 | 　 |
| 2.延期办结数 | 0件 | 　 |
| （三）申请答复数 | 2件 | 　 |
|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 1件 | 　 |
| 2.同意公开答复数 | 0件 | 　 |
|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0件 | 　 |
|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 0件 |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 0件 | 　 |
| 　　　　　　　　　　涉及商业秘密 | 0件 | 　 |
| 　　　　　　　　　　涉及个人隐私 | 0件 |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 0件 |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 0件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0件 | 　 |
|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1件 | 　 |
|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0件 | 　 |
|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0件 | 　 |
|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0件 | 　 |
| 四、行政复议数量 | 0件 |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0件 |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0件 | 　 |
| （三）其他情形数 | 0件 | 　 |
| 五、行政诉讼数量 | 0件 |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 0件 |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0件 | 　 |
| （三）其他情形数 | 0件 | 　 |
| 六、举报投诉数量 | 0件 | 　 |
|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 0万元 | 　 |
|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0个 | 　 |
|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 1个 | 　 |
|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2人 |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0人 | 　 |
| 2.兼职人员数 | 2人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0万元 | 　 |
|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2次 |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2次 |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26人次 | 　 |
| 单位负责人： 谢霄鹏 审核人：周文彬 填报人：刘颖 |
| 联系电话： 87556315 填报日期：2019年3月 |